

宜蘭縣政府 99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

拾捌、消防局

近年來本縣建築物趨向高層化、大型化、地下化及使用性質多元化，致現代化都市火災型態及火災問題趨於嚴重而複雜，且自 95 年 6 月 16 日北宜高速公路通車後，便捷的交通因素亦使本縣工商、觀光、資訊等產業蓬勃發展，然而人潮、車流的增加及工商業的發展，將大幅提高災害發生的潛在可能性。為確保民眾生命、財產的安全，消防局持續規劃本縣消防重點工作，如推動建築物消防安全管理，降低公共場所火災發生率；建立本縣防災體系，強化橫縱聯繫，有效執行任務；結合社區婦女防火宣導隊，推動全民防災宣導教育；配合消防署推動充實消防設施五年中程計畫，提升消防戰力；配合縣府交通網路先進設計及地理資訊系統研發，強化指揮系統等，以有效提昇救災能力，肩負起捍衛蘭陽平原公共安全的責任。此外，本局依據院頒「年度施政計畫編審辦法」，配合縣政施政重點藍圖、中長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，並針對當前社經狀況及本局未來發展需要，編定 99 年度施政計畫，其目標與重點如下：

災害預防類：

- 一、落實火災預防、強化防火宣導。
- 二、執行消防安全檢查業務。
- 三、執行危險物品管理業務。
- 四、執行消防安全設備圖說會審(勘)檢查業務。
- 五、落實防火管理、防焰制度、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等業務，以建立公共場所業者防災意識與責任，提昇民眾防火意識，降低災害發生，維護公眾之生命安全。

災害搶救類：

- 一、辦理災害搶救業務。
- 二、辦理民力運用業務，加強義消及志工組訓，提昇防災救災能力。
- 三、辦理災害防救業務。
- 四、加強辦理防颱、防火、防溺等各種災害之宣導，針對危險性較高地區(如土石流危險區、低窪地、坡地、危險水域等)預擬緊急避難疏散應變對策，以防範災害於未然。
- 五、其他配合縣府推動專案業務。

教育訓練類：

- 一、辦理救護業務。
- 二、辦理救護技術員訓練。
- 三、緊急救護業務規劃、督導、考核。
- 四、衛生醫療機構之聯繫、協調事項。
- 五、消防人員教育、進修、訓練。
- 六、消防教育訓練課程、教具之編撰。
- 七、消防教育訓練策劃與執行。

火災調查類：

- 一、辦理火災原因之調查、鑑識、統計、分析業務。
- 二、辦理火災證明核發業務。
- 三、培養火災原因調查人才，加強火災原因調查及鑑定能力。

救災救護指揮類：

- 一、受理民眾報案及消防人力、車輛之指揮派遣。
- 二、勤務規劃管制、調度。
- 三、一般〈平時〉、專案〈重大〉勤務督導之規劃及考核事項。
- 四、各項資訊業務之規劃、設計、管理。
- 五、無線電通訊業務之規劃及管理。
- 六、充實救災救護指揮中心設備，靈活資訊傳遞，掌握機先，有效防止災害事故發生。

行政類：

- 一、辦理消防行政業務、車輛保養、油料供應及裝備器材維修。
- 二、辦理研考業務、印信典守、法制、文書管理、公共關係、為民服務、編制配賦、技工工友駕駛管理、出納管理、辦公處所管理、典禮集會、物品管理、財產管理及營繕工程等業務。
- 三、興建及修繕消防辦公廳舍、車庫，汰舊換新消防車輛及裝備器材。
- 四、嚴格執行公文查核稽催作業，提昇為民服務品質。

人事類：

辦理人事相關業務。

會計類：

辦理歲計、會計事項並兼辦統計事項。

政風類：

- 一、辦理政風法令擬訂及加強政風教育宣導、調查，以淨化內部，確保國家機關安全。
- 二、辦理員工貪瀆不法之預防、發掘及處理檢舉事項。
- 三、辦理政風興革建議事項。
- 四、辦理政風考核獎懲建議事項。
- 五、辦理公務機密維護事項。